



國語羅馬字

趙元在

二千五十年二月七日十七時三十分

在中央廣播電台講

一、來歷——國際羅馬字（編者：G R）是用羅馬字母來拼中國漢語的一種新辦法。自從明朝萬曆年董大利牧士利嘉（Matteo Ricci）最早編過全套的中國音用羅馬字的辦法，這三百多年來曾經傳遍許多種辦法的制度。現在比較通行的還是華人夏安瑞（Sir T. F. Wade）編的，就是所謂「夏安瑞式」（Wade Spelling）。這分還牽涉到許多又不方便又難看的點狀符號，所以有好些人嫌它不好用，事實上也都是給它改得不像樣子的。G R是一種中國人自己編的辦法制度。中國人研究用羅馬字母的，最早要算清光緒年間編造《音韻學》；他曾經作過一編「切音新字」，是為辨識東南各地方音用的。至於國語的羅馬字，在民國二年教育部開「讀音統一會」的時候跟「新青年」雜誌創辦的時候才跑頭有些認真的討論。後來經過許多個人的試驗和團體的討論（天津華語「讀音統一聯合會」或是其他有關關係的團體）舉了許多種方式，改了許多種方式，到民國十七年才由中華民國大學院公布了一個「國語羅馬字發音法式」，這就是現在的 G R，也就是教育部公布的「國語常用字表」裏頭羅馬字對照的羅馬字拼法。

二、特點——今天當然沒有功夫把 G R 的全體都細細的講一遍。現在只講幾個要點，可以知道它是怎樣一個東西。G R 像的是國語，所以跟注音符號有一樣的原則法。二十六個羅馬字，音節中有

Charlie Lum, Johnie Lee, 那樣的音節了。不過因為現在外國人對國語的勢力，特別是威式拼法的勢力非常大，我們不能不讓這個自主，這個自由，現在確定的羅馬字拼法在好些地方我們還是不能自主。不過至少教育部前年曾經通令各學校，凡學生姓名如姓羅馬字時，應照公布的方式來寫，並且要把姓寫在前面，名字寫在後面，這也算是大進步了。

第二是為教國語而編的一種輔助工具。現在國語教學最重要的工具自然是注音符號，但是有好些人，特別是海外的華人從東西文上已經有了羅馬字母的知識，他們用羅馬字母來學國語雖然在各學科的用法須另改一點習慣，但是據調查的結果，用已知的符號換一個用法，比學習新符號還要省力，所以很有些人情願用 G R 來學習國語。關於這個，有一件事實可以報告：去年我編了一本「新國際音標片課本」，有甲乙兩種，甲種是注音符號本，乙種是 G R 本，兩種內容一樣，價錢也一樣，去年我在這個電台廣播十次的注音符號，結果似乎應該多一點人看甲種了，但是三月下來，甲種銷的是兩千四百多本，乙種倒銷了兩千七百多本，這不過是一種書的例子，但是從這上可見得用羅馬字學國語的人是不少數了。

第三是可以作為引的輔助。漢字來引的制度很多，但是字多的時候往往在同一個音頭仍舊有許多不同的時候，在這時候，或者用羅馬字作標，或者作目，可以補充別種制度的不足。要是字不多的時候或是像電話簿子可以一眼看許多題目的時候，可以直接用羅馬字來引也行。

第四是打電報用 G R，可以直接打，直接收，不必翻譯成號碼。現在交通部因公電報方面正在進行編製國語的電報詞彙，無論是用注音符號或是 G R 都可以打。裏頭是以詞為單位，比如好，壞，等等，當第一個字，政府，發明，現在，假如，也許，四個單位的價錢，這樣電文如果是白話或淺近的文言，發報員跟收報員只要經過短期訓練，可以不用查書就能翻譯給一般人，不像現在用號碼的法子，哪怕多年在電報局的人也不能把常用字都記得。要是遇到特別人名地名，那個新編的電報彙編裏，也有用字母辨別的法子，不過在普通的電文裏只要說的够明白就用不着特

別的符號來分辨單個兒的字，因為電報局的計畫是要鼓勵人用國語，所以多字詞跟單字詞都第一樣的價錢。這個國音的電報價還在編製中。

第五是拿 G R 當一種民衆教育的工具。現在注音符號固然於識漢字有很大的幫助，但是當獨立的文字用注音符號雖然可能，可是拆起字來究竟沒有 G R 的 shan 山， ren 人， hao 好， dah 大， lai 來， chiu 去 i， ell 二， san 三， euh 四，那麼又醒目又富於個性的形狀。據山東省有一項實驗 G R 的結果，在短時間可以把不懂字的人教到能獨立的讀書，並且可以讀得出新的名詞，這樣自己可以得到新的觀念，新的知識。這種效果是很可觀的。

第六是拿 G R 可以把它擴充一點作語言研究的工具。平常研究語言中的讀音都是用的專門的音標符號，例如「國際音標」（IPA）之類，這是為精密分析所必需的工具。但是為研究語言中好些別的問題，特別是方言中的詞類，並不必用很複雜很難印刷的音標符號，只須把 G R 照它本身的原則加一點兒擴充就够了。所以中央研究院記載各處方言的時候，除掉用細密的音標以外，每一個重要方言，如廈門，廣州，長沙等處都作一套「方言羅馬字」（Fangyan Romatzyh，F R）為編詞彙跟簡單例句的用處，並且還好跟國語比較。

四、疑問——現在已經把 G R 的來歷，性質跟用處大略說過了。剩下來的時候就把常遇見的有些疑問稍為解答一下。

第一問——用了 G R 是不是就打算廢除漢字？答——這個問題的回答是「豈敢！」在近年來研究 G R 的人當中固然也有主張廢除漢字的，但是從事實上來看，漢字在全國的生活當中已經有這深刻的關係，一定不是在幾十年內就能夠不用的。並且從政府方面看，這個法定的羅馬字拼國音的法式當然只是個拼音的法式，決沒有代替漢字的用意的。

第二問——有了注音符號為什麼還要加一種花樣兒給學生或是一般人多一種麻煩的事情？答——這個並不是加一種麻煩，乃是加一種幫助。我們認字本來要認四五千乃至六七千才能看報用，多認了

四十個注音符號跟二十四個羅馬字，多費的力有限，而功效非常的大。人的記憶力是復古性的，往往多一點東西比少一點東西倒容易記。比方一個電話號碼，31659，乾乾淨淨的幾個數字不容易忘，假如造出了許多理由，比方 $3+1+6=10$, $6-1=5$ ，都是又不通又不相干的理由，反而容易記得了。同樣，加上二十四個羅馬字，對於記憶力的擔負增加得有限，可是對於國語的學習上頭，却是多了一方面的幫助。

至於羅馬字的知識是現代生活當中的一個極要緊的知識，那更是不消說的了。

第三問——拆著字沒有偏旁，沒有意義，要拆出字之後聽見了聲音然後能懂，這個怎樣教法？答——當一種注音的工具當然不問它有沒有意義，可是當一種文字寫起來，G R 的妙處就在每個詞都有它自己的面貌，dah 大， shean 小， hao 好， huay 懶， lai 來， chiu 去， jeurn 假如， tamen 他們， Jonghwa 中華 Mingwei 民國，都可以當字認的，就跟現在外國通行的所謂看字法（flash system）認字的起初並不教 a, b, c, d 等字母，只拿 cat, dog, come, go, can, may 等個兒的字跟着意思一塊兒教，到後來才慢慢的教拆法。

第六問——同音字怎樣辦？答——拆法很多。一，寫白話或是淺近的文章。二，寫聲調。三，多音的詞連寫起來。四，看上下文。但是這都是枝葉的方面。根本方面的答復就是：今天我讀了這半天的講演的稿子，假如因為同音字太多的緣故，你們聽不懂我說的什末話，G R 就是失敗。假如你們聽得懂我說的什末話呢，那可就出了怪事了：G R 就已經證明是成功的了。我告訴了你吧！你猜手裏的稿子是怎樣寫的？不是寫的，從頭兒到尾是用打字機打成 G R 的。可不是英文打字機，阿！就是平常打 a, b, c, d 的打字機。——不說，你聽不出來吧？好，今天這個 G R 的講演稿子，既然我讀了你們「給」了，那末假如你「把這一卷拆散了」，你拿這稿子去自己看也就「看」得懂。不但是這一個講演稿子，無論誰的論文稿子，或是任何種的講演稿子，只要是讀出來給聽眾可以聽得懂的，——聽不懂的稿子當然本來要不得囉！——它打成 G R 的稿子也可以看得懂。假設，「這不就成了嗎？」成啦，「聽」得懂！那就不能算多聽了。對了。